关于举办建筑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

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建筑业企业及相关单位：

为全力打造“无欠薪海盐”行动，进一步推进建筑企业健康发展，构建新形势下和谐劳动关系，强化劳资专管员、劳动关系协调员专业化队伍，结合我县建筑领域“六大机制”执行和劳资纠纷处理情况，决定在我县举办建筑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组织领导**

本次建筑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由海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海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举办。具体组织实施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

1. **比赛方式**

此次大练兵和技能竞赛采取社会培训和集中比赛的方式。

培训内容：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详见附件1）；专业能力培训（建设领域“六大机制”、民工工资实名制管理台账标准化整理归类模式、建设领域劳动纠纷协调处理与解决、建筑行业工伤处理流程与工伤事故应对、劳动关系人力资源管理等内容）。

培训方式：培训采用主管部门集中培训授课（详见附表5）和培训机构定点培训方式进行。县内具有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资质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负责拟定具体的培训方案并组织实施。

报名方式：报名人员原则上要求以县内项目为单位，每个在建项目至少推选不少于1名劳资专管员参加本次竞赛；本县内施工项目较多的企业，可以企业为单位报名：一级企业不少于6人，二级企业不少于4人，三级企业不少于2人；专业劳务公司不少于3人。企业自行选择培训机构（详见附件4），按规定缴纳培训费用。

1. **参赛选手**

（一）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素养。

（二）劳动关系在盐施工单位的人力资源管理员、劳资专管员、劳动关系协调员。

（三）已获得过全国、浙江省、嘉兴市和海盐县技术能手称号的选手不再参加。

**四、比赛内容和评分**

比赛标准参照省、市有关职业技能竞赛的规程制订，按

相应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设置。比赛以理论知识笔试和专业能力测试的形式进行，两项成绩均为100分，以 60 分为合格，并分别以 30%和 70%计入总成绩。

**五、比赛时间及地点**

1、比赛时间：定于 2019 年 10 月13日（星期日）举行。劳动关系协调员理论知识考试笔试：8:30-10:00，专业能力测试：10:30-12:00。

2、比赛地点：海盐县委党校教学楼。

**六、比赛奖励**

1、比赛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并分别奖励1000元、800元、500元奖金。核发劳动关系协调员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

2、其他参赛选手，理论和操作两项成绩合格的，核发劳动关系协调员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

以上选手已取得相应等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不再核发。

**七、其他**

请各建筑业企业将参赛选手报名表（详见附件2）、二寸免冠彩照2张，身份证复印件及参赛选手报名汇总表（详见附件3），于8月30日-31日，到海盐县建筑业管理局三楼302办公室，同时报送电子表格。

联系人：杜剑玉；联系电话：86023335

附件：

1、2019年海盐县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2、2019年海盐县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海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 月 日

**2019年海盐县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贴近期免  冠二寸照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职 务 |  |
| 工作单位 |  | | 政治面貌 |  | |
| 从事本职工作年限 |  | | 职业资格证书等级 |  | |
| 身份证号码 |  | | 文化程度 |  | |
| 单  位  意  见 | 盖 章  2019年8月 日 | | | | | |
| 当地人力社保行政部门意见 | 盖 章  2019年 月 日 | | | | | |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意见 | 盖 章  2019年 月 日 | | | | | |
| 备 注 |  | | | | | |

**2019年海盐县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岗位大练兵暨劳动关系协调员技能竞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文化程度 | 身份证号码 | 工作单位 | 项目名称 | 从事工作年限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